

三亚市教育研究培训院文件

三教研训〔2022〕110号

三亚市教育研究培训院 关于组织我市教师参加2022年海南省儿童阅 读推广教师省级示范性培训活动的通知

各区教育局：

根据海南省教育厅琼教基【2021】98号（附件1）和海南省中小学教师培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琼师训〔2022〕67号（附件2）等文件通知要求，我市各试点园（校）需派教师参加该项目培训，现将省通知转发，并就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选派对象

市教培院负责幼小衔接的教研员，各试点园（校）尚未参加过本项目培训的儿童阅读推广骨干教师。试点园（校）名单见附件1之附件。

二、名额分配

市教培院负责幼小衔接的教研员2人。

崖州区、吉阳区、海棠区每一试点园（校）各1人，每区4人；天涯区4所试点园（校）共10人。

三、报名要求

请各区教育局认真按附件通知要求，研究选定参训人员，督促参训人员按附件 2 相关要求扫码报名并按时参加培训。

四、培训经费

培训费用参照附件 2 琼师训〔2022〕67 号文件执行。

- 附件：1. 琼教基〔2021〕98 号
2. 琼师训〔2022〕67 号

三亚市教育研究培训院
2022 年 6 月 20 日



(联系人：赵伟琦；联系电话：88213033)

(此件主动公开)